

##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2年6月23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253.00万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6月23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基本情况

2022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2年5月26日为授予日，向111名激励对象授予254.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3.41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在确定授予日后，有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因此，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111人调整为110人，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254.00

万股调整为253.00万股。

除上述调整之外，本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与公司2022年5月27日披露的《关于向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公告》一致。

综上，本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授予日：2022年5月26日
- 2、授予数量：253.00万股
- 3、授予对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 4、授予人数：110人
- 5、授予价格：13.41元/股
- 6、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票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总数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1	夏益忠	副总经理	12.00	4.74%	0.08%
2	孙斌	董事、副总经理	12.00	4.74%	0.08%
3	孙琪	副总经理	12.00	4.74%	0.08%
4	章忠	财务总监	12.00	4.74%	0.08%
5	张有忠	董事、董事会秘书	12.00	4.74%	0.08%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合计 105 人)			193.00	76.28%	1.21%
合计共 110 人			253.00	100.00%	1.58%

注：上表中数值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二、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计划进行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

###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授予股份事宜出具了天健验（2022）25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2 年 6 月 8 日，公司已收到 110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33,927,3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53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1,397,300.00 元。

###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 253.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六、本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4,947,153	2,530,000	87,477,15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5,052,847	0	75,052,847
合计	160,000,000	2,530,000	162,530,000

## 七、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本激励计划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算，则本激励计划应确认的费用为 2,975.28 万元，该等费用总额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且在经常性损益列支。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总成本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53	2,975.28	1,301.69	1,363.67	309.93

说明：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5日